# 2025第三季度人口计生工作分析通报(未审稿)

来源：网络 作者：繁花落寂 更新时间：2025-02-16

*第一篇：2024第三季度人口计生工作分析通报(未审稿)羊场乡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分析通报（2024年9月4日）通过11个月的工作，我乡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同时也还存在很多的不足，还需要进一步的努力，才能完成上级下达的任...*

**第一篇：2025第三季度人口计生工作分析通报(未审稿)**

羊场乡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分析通报

（2025年9月4日）

通过11个月的工作，我乡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同时也还存在很多的不足，还需要进一步的努力，才能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现将我乡当前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分析通报如下：

一、人口计划及主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一）人口计划执行情况

1、出生人口情况。报表显示，截止2025年8月31日止,我乡总出生人口为108人，比上年同期减少21人。人口出生率为5.83‰,比上年同期降低了0.15个千分点。

2、符合政策生育情况。常住人口出生89人，其中，政策内出生84人（宽口径），常住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4.38%；流动人口出生19人，其中，政策内出生12人，流动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63.16%。所有政策外多孩出生7人，政策外多孩率6.48%。

（二）主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1、避孕节育手术完成情况。截止2025年8月31日，我乡总计完成避孕节育手术187例，其中结扎84例（二女户结扎2例），占44.9%,上环103例，占55.1%。完成补救措施4例。

2、手术落实率情况。通过8月份的督查抽样情况分析，10 1

个村应落实避孕节育手术32例，已落实31例，落实率为96.9%；应及时落实手术26例，已及时落实24例，及时率为92.3%。样本点还有常住人口手术库存7例，其中：一孩应上环5例，二孩及以上应结扎2例。

3、出生人口统计准确率情况。通过八月份抽样调查，出生人口漏报3人，出生人口政策外漏报5人，错报7人。

4、全员人口信息统计准确情况。通过八月份抽样调查，样本点上总计漏统人口4人。

5、出生人口性别比情况。8月31日报表显示,我乡出生男性婴儿53人，女性婴儿55人，出生人口性别比为96.36，同比下降了7.06个点。

6、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工作情况。落实流动人口避孕节育手术14例。

7、诚信计生工作情况。诚信计生工作开展以来，在党委、政府的指导下，乡属各单位和广大干部的大力宣传，使我乡10个村115个村民组已逐步开展诚信计生管理，现签订合同1500余份，群众在办理相关各项业务时都自觉遵守合同，落实好相应的计划生育政策。

8、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情况，截至8月31日，我乡共落实30对夫妇进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离目标值还差37对。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政策外生育控制不力，实现年度人口计划压力大。报表显示，截止8月31日止,我乡总出生人口为108人，出生率为5.83‰,比上年同期降低了0.15个千分点，从这组数据来看，人口出生率目标是可以实现的，但从最近几年回归数据来看，当前的这个低出生率是个假象。如2025年度报表上报出生人口129人，但现在回归PIS数据看，我乡2025年度出生人口为208人。究其原因，主要是相当部分政策外出生人口未及时统计上报，形成了当年漏报或瞒报，来年补报的恶性循环。所以，如不引起高度重视，要实现年度人口出生率目标压力很大。

（二）出生人口统计准确率低，完成符合政策生育率目标风险较高。8月份报表显示，我乡常住人口生育89人，政策内生育84人（宽口径），我乡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4.38%，离目标值还差0.62个百分点，但按严口径计算，符合政策生育率仅为82.02%，低于目标值12.98个百分点。按历年考核惯例，根据当前这个数据测算，在年度目标考核时，2025年9月份要上报11个常住人口政策内生育，才能实现95%的符合政策生育率目标。

（四）流动人口管理服务不到位，流出人口政策外生育及手术库存突出。我乡流出人口量多、流动性大，流出人口手术跟踪落实不到位。大部分村流动人口信息变更不及时，流动人口信息准确率较低，而且还存在一定的假流动性，从而导致流出人口手术落实不到位，造成政策外生育严重，流出人口多孩生

育占所有政策外多孩生育的比例高达57.14%，严重影响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

（五）妇检查缺补漏措施不力，政策外生育漏洞大。对本年度政策外生育的个案进行调查分析，不少村妇检流于形式，对妇检花名册上的名单不逐一通知到位，只通知那些生育愿望不强烈的对象习惯性地进行妇检，对一些超生愿望较为强烈的缺检对象不进行追踪落实妇检，从而导致政策外生育，老是跳不出妇检率高、但政策外生育依然严重的怪圈。

（六）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宣传不到位，群众的意识观念还不能很好的转变。通过截至8月份的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来看，我乡离目标任务还差37对，这是一个很大的差距，因此我们要深刻的认识到这项工作的紧迫性，要深挖原因，大力的宣传优生健康检查的好处。让群众了解国家出台的这项政策，更好的引导群众转变思想观念，积极参与健康检查。

三、本年度后一个月工作建议

根据县委、政府关于推进新一轮改革发展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工作要求，为确保我乡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的实现，结合我乡实际，提出如下工作建议。

（一）采取超常规措施，全力杜绝政策外生育。一是要强化妇检查缺补漏力度，全面提高妇检质量，在妇检工作中查出的政策外怀孕，坚决采取补救措施。二是要强化避孕节育手术落实力度，大力提高手术及时率，重点要提高二孩结扎及时率，特别是二女户结扎及时率，从源头上有效堵住多孩生育的漏洞。三是要强化对早婚早育对象落实避孕节育及补救措施力度，大力减少政策外一孩生育。

（二）加大出生人口清理核实力度，着力提高出生人口信息统计准确率。要对2025年和2025年出生人口进行一次全面的清理核实。一要认真核实户口册、身份证、结婚证、生殖保健服务证或生育证、合医证、出生证医学证明、流动人口婚育证、预防接种证等证件，确保出生人口的相关证件信息一致。要对孩次、性别、出生年月日、出生地点、政策属性、上报类型进行清理核实，确保出生人口父母姓名、生育孩次、性别等上报准确。二要强化孕情跟踪力度，及时掌握孕情、新生信息。三要及时掌握和更新各类人口变动信息，确保全员人口信息统计准确。四要落实好相关部门职责，开展好人口信息交换。五要确保出生人口信息与报表一致，无漏报、错报。

（三）继续加大手术落实力度，全面提高手术落实率和及时率。从目前手术进度来看，我乡避孕节育手术进度较为迟缓，且存在一定的手术库存。一要继续加大对常住人口手术库存的清理，做到清理一例及时落实一例，特别是要加大对假性流动人口的清理力度，切实做好假性流动人口的手术、补救措施的落实。二要做好流出人口的手术库存的追踪落实，大力消化流出人口手术库存。三是对本季度生育未满及时期的对象要及时落实手术，确保手术落实率达标。

（四）强化跟踪管理措施，确保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到位。一要继续探索流出人口的跟踪管理措施，尽量做到流出人口跟踪管理服务到位。二要对我乡假性流动人口进行认真细致的排查摸底，切实管好流动人口，杜绝假性流动人口政策外生育。三要落实好流动人口“三代”责任制，有效解决流出人口避孕节育手术落实难和流出人口政策外生育严重的问题。

（五）强化包村包户干部职责，认真落实包保责任。一要进一步明确包村包户干部职责，确保工作到村、到组、到户、到人。二要强化督促检查，确保过程管理服务落实到位。三要认真落实考核奖惩机制，确保责任追究到位。通过包村包户职责落实，确保情况清楚、工作到位。包村包户干部不仅要以无政策外生育、无手术库存作为包村的核心任务，更要确保年度目标考核结果与所包村上报的各种数据要一致。

（六）提高依法行政、文明执法意识，树立计生工作队伍良好形象。一要加大培训和教育力度，大力提高计生干部依法行政能力。二要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建立权责明晰、行为规范、保障有力的行政执法和管理运行机制。三要严格按照规定为群众提供各种服务，让群众满意。既要完成好各项目标任务，又要大力提高群众满意度，积极树立计生工作队伍良好形象。

二0一一年九月四日

**第二篇：人口计生工作分析报告**

人口计生工作分析报告

为了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确保我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的完成，现根据今年统计报表，对我区201\*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分析如下：

一、人口计生指标情况

1、出生人口情况分析

社管处总人口36077人，出生383人，政策内生育344人，政策外生育39人，计生率90%,与去年同期比较，符合政策生育率偏低。

2、出生统计质量分析

根据年终检查验收情况，出生存在错报、迟报现象。201\*年出生时间错报4例，迟报12例。

3、出生性别比分析

全年出生男孩208人，女孩175人，出生性别比为118,高于正常值。

4、节育情况分析

已婚育龄妇女7625人，采取各种避孕措施人数6985人，其中上环4464人，结扎2169人，综合节育率91.61%,长效节育率87%.与去年同期比较保持稳定。

5、社会抚养费征收情况分析

今年开发区共有计划外出生39人，社会抚养费应征金额51.86万元，实征金额37.78万元，当年征兑率达72.84%,近二年政策外出生社会抚养费征收兑现率82.02%,全面完成了责任制指标要求，但与去年同期相比偏低。

二、当年计划生育工作存在的问题

1、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

2、统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3、流动人口服务管理需进一步提高。

4、基层基础工作需进一步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针对上述分析存在的问题，为确保今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责任目标的全面完成，我们务必加强管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做好各项工作。

1、加强领导，强化责任。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继续将人口计生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逢会必讲计划生育工作，并每月听取一次计生办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部署计划生育工作，做到情况明，措施力。同时建立和完善计生各项工作制度，明确职责，严格执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2、加强宣传教育，引深协会作用。继续加强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引深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关爱女孩行动、生育关怀行动、“五到家”活动等，加大对“两非”的打击力度，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引导群众树立新型婚育观念；要进一步完善基层群众自治体系，加快推进基层自治千村（居）示范活动的步伐，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3、夯实基层基础工作。深入开展基础信息核查工作，查漏报、清理重复、查\*\*向不明人员。对没有进入数据库的人口要抓紧核查并录入进库，大力提高全员人口数据质量。

4、加大流动人口管理力度。开展流动人口一盘棋工作，加强与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大力实施宣传倡导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优生优育服务、生殖健康服务、奖励优待服务，提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

5、提高技术服务水平。坚持不懈抓好长效节育措施落实，强化孕前管理与服务，扎实搞好优质服务。实施农村育龄妇女免费增补叶酸等出生缺陷早期干预措施，依托人口学校等宣传阵地大力宣传普及优生优育、预防出生缺陷科学知识，计划怀孕夫妇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达到80%以上。

**第三篇：人口计生工作**

中共宣汉县凉风乡委员会文件

凉委发„2025‟38号

中共凉风乡委员会凉风乡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各村（居）党支部、（居）委会、乡级各单位：

2025年我乡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总体来讲成效显著，但存在一定差距，有被“黄牌警告”的风险。为进一步做好人口计生工作，使我乡人口计生工作上台阶，创一流，现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强化组织领导

1、乡调整和充实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组长由党委书记代宝元同志担任，副组长由党委副书记、乡长李海达同志委员担任，成员由覃航（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成员由李忠（党委委员）、向杰均（党委委员）、向伍洋（财政所长）、张健（卫生院长）、奚弟成（学校校长）、钟孝均（民政助理员）、肖浪（计生服务中心负责人）组成。

2、领导小组负责对全乡人口计生工作的组织、领导、督促、检查、考核。

二、明确职责，协同配合，实现综合管理

（一）、村（居）级组织人口计生工作主要职责：

1、村支部：（１）、组织本村党员、小组长、村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人口和计划生育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加强向广大群众的宣传；（２）、组织村委会一班人做好本村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３）、监督村委会主任在出生婴儿上户时是否坚持原则；（４）、向公安机关和计生办举报和打击到本村做户口的“串串客”；（５）、把好新党员入党关；（６）、谋划本村人口和计生工作全局。

2、村委会：（1）、在支部的领导下做好本村人口规划，制定好村民自治章程，落实好惠民政策，不截留、挪用社会抚养费，统一口径，坚持首征标准；（2）、做到“三不准”：新生婴儿上户无《生育服务证》或《生育证》及违法生育未足额缴纳社会抚养费的一律不准签字盖章；外来人口已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未经处理的一律不准提供资料和签字盖章入户；已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未经处理的不准提供迁入迁出的手续和签字盖章。（3）、对于享受低保等惠民政策的违法生育户一律不允许签字盖章，未接受计生处罚的违法生育户将予以取缔。（4）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的村务公开工作。

3、村专干：（1）、负责收集并向计生办上报人口和计划生育方面的各种信息、资料；（2）、按时参加计生办的各种会议；（3）、学习和掌握各种计生政策、法规，并向广大群众宣传；（4）、衔接计生办、村支两委做好本村的计划生育工作和村级中心工作；

（５）、收集本村做户籍生意（串串客）的人员，并及时举报。

4、村支两委一班人及小组长以身作则，带头执行计划生育政策，必须做好本人、子女及亲属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二）、计生办（服务中心）、服务站职责：

1、负责全乡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宣传、清理、监督、落实；

2、负责全乡人口计生所有资料数据的采集、汇总、录入、核查工作，做好计划生育政务公开。

3、加强人口计生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培训工作，严格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完善文书档案。

4、具体组织实施全乡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管理、上介工作。严格按标准征收，一次性缴纳确有困难的，应向人口计生局书面申请分期缴纳，分期缴纳的期限不得超过三年，对违法生育的党员干部，除征收社会抚养费外，按有关程序上报相关部门予以党纪政纪处分。

5、严把各种计生证件关，对违法生育未经处理的一律不予办理，谁办理谁负责。

6、负责做好人口计生工作各种业务工作，完善、整理、归档好各种文书档案。

7、法律法规赋予的其它职责。

（三）、民政办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1）优先做好实行计划生育家庭困难户的社会救济工作。

（2）在落实社会救济和低保待遇时，必须通过计生部门审查；

（3）协助计生办做好非法捡（抱）养工作，及时通报婚姻登

记及离婚信息。

（四）、公安员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在新生婴儿入户申请表（未落常住人口入户表）和户籍迁入迁出表上签字盖章时应查验计生办的证明及意见，没有计生办证明及意见时，不得审批同意。

（五）、国土、林业及规建办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把握办理相关手续关，无计生证明的不予办理手续。

（六）、卫生院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1）医院在接诊孕妇、临产妇时，要先查验《生育服务证》和《生育证》，登记身份证号和户籍地详细地址，对无任何证件的要及时通知计生办。

（2）无计生办的《生育服务证》、《生育证》或处理意见（结果）对其生育人员暂缓报销医药费（手术费），并每月定期向计生办通报新生婴儿的各种信息；

（3）、在按有关规定出具或补办《出生医学证明》前，要查验新生婴儿父母计划生育情况，并定期向人口计生部门通报有关情况。

（七）、中心校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1）学校按国家规定接纳新生入学，报名时要查验其父母《生育服务证明》或《生育证明》，并及时向计生办通报有关情况。

（2）每学期新生入学情况进行数据统计（包括家长姓名、子女姓名、孩次、现居住地、户籍所在地、从事经营行业），并将结果在开学一个月内通报计生办。

（八）派出所人口计生工作的职责

（1）、在办理出生婴儿登记入户时，要查验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生育服务证》或《生育证》原件并留存复印件和村（居）委相关证明；在办理迁移人口、转户和外来人口《暂住证》时，要查验计划生育情况证明；并及时向人口与计划生育部门提供本辖区出生婴儿及其生养父母、孩次等基本情况。

（2）、对违法生育人员上户的，要查验计生部门出具的《征收社会抚养费决定书》和缴纳社会抚养费票据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３）、依据职责查处妨碍执行计生公务和溺婴弃婴的违法行为。

三、当前人口计生工作的重点

1、乡人口计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全乡人口计生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大对各单位、部门尽职尽责情况的督促检查和问责。

2、再次加大对人口数据的清理力度，全面摸清家底。加大信息采集力度，及时修定PIP系统错误。一是继续坚持人口清理统计。按照联村包片，分工合作，认真做好人口计生统计入户调查工作，确保村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二是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建立与卫生院、学校、派出所等相关部门的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工作机制。全面加强基础信息的核查，查漏补缺。

3、加大对社会抚养费的征收力度，进一步规范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秩序。明确乡人民政府是法律委托的唯一合法征收主体，乡计生办是具体组织实施单位，其它任何组织及个人不能征收社会抚养费，严格坚持首征标准：违法生育第一孩的，农村人口不得

低于13000.00元，城镇人口不得低于20000.00元；违法生育第二孩的，农村人口不得低于20000.00元，城镇人口不得低于30000.00元；单位职工不得低于40000元，严格依法行政，完善违法生育执法文书档案。

4、加强人口计生宣传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好人口文化屋、人口生育大院的建设，二是加大力度建设各村基层宣传阵地（村级协会组织及基层阵地），三是搞好人口计生工作的政务公开工作。四是印制一批宣传手册。

5、做好凉风乡煤矿企业流动人口计生协阵地般迁后续工作，继续开展好活动，及时上传活动信息。

6、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提高法律水平、增加法治意识，严格依法行政、文明执法。于9月底前进行一次由乡中心学习组组织，法律服务所授课，村、乡级全体干部参加的法制大培训。

7、及时兑现各种计生惠民政策，特别是要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和“三结合”工作。

8、计生办（服务中心）、站全面做好各类业务工作，及时做好文书档案资料分类整理、立卷归档。

二〇一一年九月五日

**第四篇：关于全县2025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

海安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海人口计生(2025)6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关于全县2025

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

各镇计生办：

2025年，我县各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和省、市、县有关人口计生工作的部署，切实加强领导，落实目标管理责任制，创新工作思路、机制和方法，加大工作力度，不断提升人口计生管理和服务水平，人口计生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县人口计生委根据《2025镇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实施意见》，对各镇2025人口计生工作进行了综合考评。现将结果通报如下：

一、等级奖

一等奖：角斜镇、曲塘镇

二等奖：白甸镇、大公镇、西场镇、海安镇、城东镇 三等奖：李堡镇、老坝港镇

二、创新贡献奖

角斜镇

三、工作进步奖

大公镇、白甸镇

四、目标完成奖

南莫镇、胡集镇、雅周镇、墩头镇、孙庄镇

五、条线先进个人

政策法规：朱加宝、仲跻柏、刘光宇

规划统计：孙元国、田小平、薛如琴

宣传教育：韦荣奎、黄荣俊、杨进

技术服务：陈小梅、丁烽杰、黄志兰

药具管理：张 英、江留英、陈红云

协会：周福全、刘 凯、孙兴富

文秘：李存华

信访：刘 明

财务：周佳琴

海安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25年1月18日

主题词：人口 计划生育考评通报抄送：各镇人民政府。海安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1月18日印发

共印35份

**第五篇：郴州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关于全市人口计生工作督查情况的通报**

关于全市人口计生工作督查情况的通报

4月8日至10日，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组成11个督查组，由市四大家分管领导挂帅，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成员任组长到11个县（市、区）、22个乡镇、22个村，采取明查暗访等方式，对 各地贯彻落实全市人口计生工作会议精神、开展计生集中宣传服务活动、流动人口计生管理、执行“一票否决”制度以及经费投入等情况进行了督查。督查情况表明：当前我市人口计 生工作发展是健康的，各级党委、政府把人口计生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坚持抗冰救灾、灾后 重建与人口计生工作两手抓,两不误，工作力量更强，力度更大，措施更硬，效果更加明显。但是，存在问题也很明显，形势很严峻，任务很艰巨。现将全市督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主要成效

1.各级领导高度重视，责任到位。一是贯彻落实省市计生工作会议精神行动快。至3月底，所有县（市、区）均召开了常委会、政府常务会、人口计生领导小组会及人口计生工作会，对省市会议精神进行传达贯彻。汝城县2月以来先后专题召开3次县委常委会、2次四家领导 联席会及3次计生领导小组会传达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计生工作。苏仙、永兴、桂阳、嘉禾、汝城、宜章、临武、桂东等县（区）出台了一系列加强人口计生工作的文件。通过出台文件，进一步完善了计生工作制度，形成了稳定低生育水平的长效机制。二是党政一把 手亲自 抓重点，突难点。北湖、汝城、安仁、桂阳、宜章、嘉禾、桂东等县（区）党政“一 把手”切实加强对后进地区计生工作的领导，将“重管”、“警示”乡镇作为联系点，亲自检查工作、亲自督促指导。嘉禾县调整充实计生工作领导力量，明确县委专职副书记和组织部长两名常委协力抓计生工作，县委书记、县长多次进村入户调研计生工作；临武、桂阳等县委书记、县长亲自到“重管”、“警示”乡镇进村入户调查问题，督促整改。三是计划生 育“一票否决”执行到位。各地均严格按照市、县文件要求，对“一票否决”的乡镇和单位，其相关责任人不提拔、不重用、不调动、不评先、不评优。嘉禾对连续两年“重管”乡镇的主要责任人在公务员考核时定为不称职；桂阳县荷叶镇原党委书记已调任县老干局局长，因荷叶镇被列为计生“重管”单位，县委已下文免去其老干局长职务，到荷叶镇担任计生工作队长，协助抓好人口计生工作，与老干局的工作脱钩；安仁县对过去“重管、警示”乡镇负责人进行了追踪否决，对连续两年被市列为“重管”的排山乡党委书记、乡长、人大主席、分管副乡长作了免职处理，对2025年被列为“重管”的华王乡党委书记进行降职处理，并诫勉半年。四是计生工作经费投入不断增加。据不完全统计，各县（市、区）200 8年预算人口计生经费、计生协会活动经费、流动人口经费分别比上年增加568万元、32.3万元、169.4万元。资兴市本级计生事业经费预算比去年增加165万元，还安排了120万元乡镇服务所国债项目的配套建设资金；北湖区财政安排了70万元用于改造区计生服务站、购置设备；苏仙区投入21万元帮助14个因灾受损比较严重的乡镇修复计生服务设施，为21个村（居）整修计生阵地；安仁县投入100万元作为225个村（居）计生“三位一体”阵地规范化建设资金；宜章县每年从县财政安排160万元用于村计生专干和组信息员的工资补贴；桂东、嘉禾等县为每个村投入计生工作经费1万元；汝城县将村主干月工资提高了80-100元，并按每年8600-12200元的标准补助村（居）计生办公经费。

2.春季集中服务活动取得阶段性成果。一是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形成了浓厚的工作氛围。开展春季集中服务活动以来，各地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橱窗、标语、横幅、宣传车等方式，开展大规模的宣传活动，全市共出动宣传车辆4269台次，悬挂横幅3724条，张贴标语81556条，开展专项督查39次。嘉禾县塘村镇在镇区集贸市场沿路设制规范化标语，形成了宣传一条街。通过宣传，全市形成了浓厚的工作氛围。二是部门配合有力，形成了强大的工作合力。资兴、北湖、苏仙、桂阳、桂东、宜章、嘉禾、临武等县（市、区）县抽调大批机关干部进村入户抓计生工作。桂东县组织开展“计生强基础，温暖送万家”活动，抽调1000余名县、乡干部组成157个工作小组，由县领导带队，连续10天进村入户抓“三查四术”落实、征收社会抚养费；资兴市分别抽调215名市直单位干部职工组成35支工作队深入农村、流动人口聚集地，开展了历时两个月以清查流动人口、落实三查四术、征收社会抚养费为主要内容的集中服务活动。三是集中服务活动督查有力，形成了争先恐后的工作态势。苏仙、汝城、桂阳、嘉禾、永兴、宜章等县（区）由县（区）委、政府组织力量对各乡镇春季计生集中服务活动进行督查，每10天通报一次进度，对存在的问题，签发督办卡限期整改。汝城县在春季服务活动中已进行5次督查和2次验收，对3个乡镇计生责任人进行警示谈话。嘉禾县将季度预否决机制落实到乡村两级，对第一季度考核中排名前3名的乡镇通报表扬，各奖励1万元；对排后3名的乡镇实行季度预否决，各处罚1万元。桂阳县对季度考核后5名的乡镇实行季度预否决，并责成该单位党政“一把手”在县电视台公开表态发言。四是建立节育措施奖励制度，形成了良好导向。汝城、宜章、嘉禾等县对工作任务完成好的乡村干部进行奖励。资兴、桂阳、桂东、安仁等县（市）对自觉落实节育措施和按时寄回有效孕检证明的育龄对象实行了“节育手术奖励制度”，切实提高了育龄群众落实节育措施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今年元月以来，全市共落实结扎6152例、上环10286例。 3.破解计生工作难题有新举措。今年以来，各地坚持与时俱进、勇于开拓，积极探索新时期人口计生工作新思路、新方法，着力破解人口计生工作难题，在三个方面取得了新进展。一是计生依法行政有新进展。资兴、桂阳、嘉禾、临武等县（市）建立了计划生育执法队伍，为破解依法行政到位难奠定了基础。桂阳县抽调24名执法人员，组建了人口计生综合执法大队，由一名县级领导担任队长，人民法院计生合议庭设在执法大队，四名法官到执法大队办公，县里为执法大队安排了2辆专车、16间办公用房以及专项工作经费；宜章县成立计生案件侦查办，从县公安局和人口计生委抽调4名工作人员在县人口计生委合署办公，对阻碍、破坏计生工作的违法案件做到依法快查快结。资兴市从人口计生、法院、公安等部门抽调8 名干部组成计生行政执法大队和流动人口稽查大队，作为计生行政执法的两支常设机构，推进计生行政执法经常化、日常化和规范化。二是流动人口管理有新进展。各县（市、区）在不断完善“八个一”管理模式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破解流动人口管理难题。安仁县在流出人口比较集中的东莞市中堂镇设立了流动人口管理站，选派三名干部到中堂镇抓好流动人口“ 三查四术”落实、社会抚养费征收等工作。汝城县在流出人口较多的深圳市设立同乡会协助抓流动人口工作，政府每年安排定活动经费，进一步加强了对流出人口的管理和服务。三是综合治理有新进展。汝城、宜章、嘉禾、临武、桂东、北湖等县（区）实行了机关部门联乡包村责任制，人口计生工作形成了齐抓共管的格局。继中央、省、市关于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决定》出台后，各县（市、区）迅速制定了相应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了计生工作部门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宜章县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治理工作机制的意见》，在全市首创计划生育综合治理成员单位责任落实、联席会议、经常协作、督查通报、述职、绩效考核等六大机制，进一步了增强了人口计生工作合力。

二、主要问题

第一，违法生育比较严重，计生管理不够到位。在被调查的对象中，非婚生育现象突出，有的样本点不到法定年龄的非婚生育人数占期内已出生人口比例高达40%；有的样本点计划外二孩、多孩的比率较大。有的地方乡、村两级台账管理混乱，错、漏报现象比较严重，个别村的支书、主任、计生专干也存在违法生育现象，在群众中影响极坏。

第二，“三查四术”欠账较多，流动人口管理不够到位。有的地方该上环的没有上环，该结扎的没有结扎，计划外怀孕没有引流产，“四术”任务十分艰巨。有的地方流动人口管理情况不明、底子不清、档册不准，育龄群众流出后的信息没有完全掌握，基本处于脱管状态，寄回有效证件少，孕检到位率低，违法生育隐患大。

第三，计生经费缺口较大，奖励扶助落实不够到位。有的乡镇计生事业经费年初预算多，实际投入少，对计生法律法规规定的计划生育户“三大刚性政策”和“两项奖扶制度”的资金没有兑现，群众反映强烈，人口计生工作公信力降低。

第四，社会抚养费征收率低，对违法生育的查处不到位。个别乡镇对 违法生育处罚力度过小，严重偏离法律法规规定的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对违法生育行为没有起到有效的制约作用，使群众误认为计划生育政策在放宽，处罚在放松，从而助长了违法生育现象的发生。

第五，村级计生基础薄弱，村民自治工作不够到位。乡村两级宣传氛围不浓，少数村没有宣传标语，没有宣传橱窗（栏），群众对计划生育政策不了解；有的村计生工作阵地条件简陋，设施陈旧，形同虚设；有的村计生专干工资待遇没有落实，工作不安心，主动性不强，积极性不高；有的计生专干年龄偏大、业务不熟，工作处于后进状态。

三、下段工作意见

1.要进一步强化领导责任。各地要建立领导联系计划生育工作制度，要高度重视计划生育家庭的民生问题，重点解决乡村两级计生经费，确保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的兑现，提高政府的公信力。今年5月底前，市、县领导要到所联系的县、乡进行一次人口计生工作督查，进村入户调查问题，促进工作到位。乡镇党政一把手要亲自抓好后进村的转化，乡镇干部要驻村联组包对象，逐一摸清出生人口底子，逐一落实节育措施。要继续完善、全面推行县（市、区）直单位“联乡包村”工作机制，坚持联乡包村单位与联系乡镇同考核，同表彰，同处罚。联乡包村单位要组织干部职工协助联系乡镇深入村组，一同抓好人口计生工作，并为所联系的乡村提供人力、物力、财力支持。要严格实行计生工作季度预否决制度，促进计划生育经常性工作落实到位。 2．要进一步抓好集中服务活动。充分运用横幅、标语、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大众媒体，大力营造计划生育浓厚氛围。新闻媒体要加大集中服务活动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乡村两级干部要送资料、送政策上门，向群众宣讲计生政策法规和计生科普知识。全市集中宣传服务活动要再动员，再升温，再落实，确保高潮不断。5月底要全面完成“四术”任务，6 月底前彻底完成“三查”任务，做到结扎、上环以及“三查一治”100%落实到 位。要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健全台帐档册和信息平台，确保信息准确畅通，落实 措施及时到位。要特别重视“漏管”、“脱管”对象的跟踪管理，两区一市及厂矿企业要开 展流入人口的清理清查活动，切实抓好流入人口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3．要进一步加大依法管理力度。继续深入开展党员、干部以及社会 公众人物违法生育专项治理行动。加快计生执法机构的组建，优先安排人员编制，确保计生执法力量到位。要严厉查处阻碍计生公务执法和暴力抗法行为。要严格按照法定的标准征收社会抚养费，提高征收到位率，有效遏制违法生育。要加强综合治理、区域合作，依法查处“两非”案件，降低出生人口性别比。4．要进一步加强计生队伍建设。在今年的村支两委换届工作中要严格把关，挑选思想好、作风正、责任强，善于做群众工作的年轻女性担任村计生专干。从优解决工资待遇，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整体素质，尽快进入角色。要加强计划生育内务管理，完善HNWIS系统建设，规范乡村计划生育台帐，摸清底子，报实数据，完善制度，确保管理到位。

三、存在的问题

（一）个别乡（镇）、街道办事处档案不规范、不健全，存在沿用历史档案的现象，对日常工作没有及时记录、积累，工作方法有待改进。

（二）个别乡（镇）、街道办事处进村（社区）入户宣传服务时间没有达到40%，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群众知晓率为80%，未达到90%的要求，宣传硬件设施有待加强，宣传内容没有及时更新。

（三）二堡镇、西河区街道办事处、回城乡在奖励制度上存在重复上报现象，五堡乡各项奖励登记表填写不规范，柳树沟乡对各项奖励政策的基本条件掌握不清。

（四）基层计生队伍不稳定、更换频繁，造成业务工作脱节。

（五）部分乡（镇）、街道对PIS工作重视不够，导致PIS系统数据库质量较差，影响了全市年终人口报表汇总。村级普遍存在对人口变动信息采集不及时、不全面，乡级PIS系统人员信息变更操作不及时、不规范，导致数据更新滞后，质量较差。

（六）个别单位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重视程度不够，国家PADIS系统应用率低，甚至零运行，严重影响了全市的网络系统协查信息反馈率和其他工作指标的提升。截止6月13日通过国家PADIS平台查询能够正常使用但没有应用平台的单位有：丽园街道办事处、星星峡镇、沁城乡、双井子乡、南湖乡、五堡乡、天山乡、白石头乡。

（七）大部分乡（镇）、街道办事处计划生育协会宣传教育、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等工作没有创新和特色，缺少亮点。

四、下半年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规范档案管理工作，健全、装订、整理档案。

（二）更新生育文化苑（院）宣传内容，拓展人口学校宣传功能，围绕“文明倡导、健康促进、优生优育、致富发展、奉献社会”开展创建幸福家庭活动，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三）加强乡（镇）、村（社区）两级信息化操作人员的培训，进一步提高操作员水平。年终PIS工作将严格按照《哈密市人口计生统计数据质量信得过实施方案》（哈市人口发〔2025〕26号）文件进行考评，全年3个月不应用国家PADIS系统的单位，年终将取消评奖资格。

（四）全力抓好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区内“一盘棋”的各项制度建设和机制创新工作。结合近期开展的全员PIS信息核查，做好流动人口清理清查工作。

（五）全面做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

（六）分类汇总2025年至2025年已兑现各项奖励人群；清理历年来各项奖励退出人员名单。

（七）做好协会评估认定“回头看”工作，提高群众对计划生育协会组织的知晓率，协会会员持证率达到100%；计生协试点乡（镇）、街道办事处要努力打造计划生育协会特色品牌。

（八）迎接自治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市）复验和地区、自治区年终考核验收。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切块单位要高度重视，按照年初签订的目标管理责任书，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对照检查，立即整改，并结合工作实际，在下半年工作中创新思维、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打造亮点、突出特色，上下齐心协力，使哈密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为了解各村、社区今年第一季度计生工作开展情况，镇计生办于2025年4月14日～16日抽调镇计生办、服务所工作人员，对全镇7个村、3个社区的计生工作进行了督查,主要检查了已婚育龄妇女新婚、生育、节育等计生信息上报、流出人口、村室建设、计划生育“村为主”、奖特扶、孕环检等计划生育工作开展、落实情况，采取随机抽样进村入户，逐户走访、询问、登记、点面结合，边检查、边指导、边督促整改的方式，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根据督查汇总，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5年第一季度共出生婴儿92人，其中一孩男32人，女26人，一孩性别比为123.08，二孩男18人，女16人，性别比为112.5，总性别比为119.04,政策外出生7人，政策符合率92.39%,一季度共完成上环96例、结扎23例、皮埋6例、人流引产29例，截止3月末，全镇在孕181人，其中一胎130人、二胎51人。

根据检查数据分析及检查掌握的情况看，今年以来,各村、社区不断加大措施，强化责任，全镇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从效果指标上，政策符合率比去年同期有所提高，手术到位率较高，性别比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二、通过去年村为主工作的加强，镇督查力度的加大，很多方面得到了改观或维持得很好，主要表现在：

1、一上二扎及时到位率得到进一步提高，全镇统计期内无结扎欠帐，只有两例流出人员的上环欠帐；

2、各种信息上报及时准确，一季度全镇只有2例新婚迟报（户籍地与居住地不统一）、无出生和手术迟报现象；

3、各种记录、帐册规范完善，各村、社区都按要求记录完善较好；

4、村务公开栏、宣传栏及时更新，普遍版面较好，此项工作各村、社区都列入了常规工作，每季度都进行了更新；

6、早孕发现率进一步提高。一季度政策内生育生育早孕发现达到了75.78%，超过省、市要求的70%，但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在孕181人，检出率4.53‰，比去年同期高出许多，预计今年的生育量要比去年有不小的提高。

三、存在问题

一）政策外生育控制不力，早婚现象普遍。2025年10月1日-2025年3月31日全镇的政策符合率为92.64%，政策外生育12例，主要是早婚控制不力，还有金埠村、杨村社区由于管理不到位，造成了两例政策外二孩的生育。

二）长效节育措施落实上还存在问题。一是我镇长效节育措施到位率比较高，只有金埠村、季桥村各1例上环欠帐，无期内结扎欠帐，但存在有禁忌症未采取措施现象，因为省、市考核不会考虑禁忌症情况；二是人流引产较多。2025年10月1日-2025年3月31日全镇上报人流引产54例，金埠村、季桥村、龙集社区、沂湖村较多，一方面说明工作到位，政策外怀孕得到了及时处理，避免了政策外的生育，另一方面又说明了长效节育措施没有到位、环检没有到位，造成了非意愿的政策外怀孕。

三）孕检隐患严重。2025年一季度漏检人员较多，根据3月底的上报数字，目前各村、社区有不少连续两次未参加孕检人员，这些未检人员是绝对的超生隐患，必须想方设法补检到位。

四）流出人口管理没有到位，孕检反馈率低。由于外出人员地址、联系方式不详细，镇、村无法与流入地进行网上衔接，造成流出人员管理失控。

五）生殖保健证、生育证办理不及时。一季度生育政策内一孩53人，超过四个月办证的有17人，湖边村就有2例，产生的原因主要是：1是早婚，领结婚证迟；2是专干责任心不足，服务不到位；3是流动人口在外面难以联系上。生育政策内二孩32人，其中有12例是先怀孕后办理生育证，这是一个很可怕的比例，先怀孕后办证很容易造成选择性终止妊娠，所以各村、社区要对照符合生育二孩的反馈表认真做好每月的访视工作，杜绝“两非”案件的发生。

六）计划生育知识知晓率低。这次督查的点上调查量小，而且见面率低，只是随便询问了一些年纪较大的人奖特扶知识，很多人因为不关自己的事，都不知道或不关心。

七）部分包村领导重视程度不够，没有真正参加村计生例会。八）村级“村为主”责任追究普遍未落实。去年各村、社区虽然也有“村为主”责任追究的记录，但事实有些村也只是为了应付上级检查的表面文章，一季度未到省、市检查期，所以各村、社区连假的记录也没有了。

四、下一步要求

各村、社区要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制订整改措施，补缺补差。一是要加强对未婚人员的登记、随访工作，预防早婚的发生；二是加大孕环检工作和补救措施力度，提高孕环检质量，在早孕发现和孕情跟踪上加强工作力度，严格控制政策外生育；三是要提高一上二扎到位率，确保长效节育措施落实到位，主要是人流后的上环，如果是上环不服的，可以先上后取，更主要的是不能发生手术虚报现象，一定要实事求是，外地手术证明必须电话核实到位；四是要加强规范管理和优质服务，确保计生统计、宣教协会、随访服务、生育审批等各项工作质量指标到位，特别是一孩及时办证，二孩先批后孕，杜绝“两非”案件的发生；五是要加强流动人口计生管理，确保流出人员登记到位、上报建档到位、长效节育措施落实到位、已婚育龄妇女孕检信息反馈到位，主要是发挥包组干部和计生信息员的积极作用，联系到位；六提高计划生育知识知晓率，充分利用孕检集中日、上门随访服务的机会发放宣传品，耐心面对面地宣传各种计生知识，各级检查都列入了考核，能不失分的地方尽量不要失分。

五、考核结果

根据检查指标性质，本次检查考核设置100分，按得分的10%纳入年终人口目标责任书考核，具体考核结果见评分表。镇政府对在此次考核得分前两名的湖边村、小关社区予以通报表扬，得分后两名的杨村社区、金埠村予以通报批评。根据杨村镇计划生育十项制度，落实奖惩，兑现绩效工资，具体奖惩见绩效工资发放表。

一、存在问题：

（一）期内出生漏报共有2例：

（二）期内出生信息错报和出生信息漏报疑点共有2例：

（三）手术新帐欠帐10例

（四）暂缓节育手术共有6例：

（五）调查政策外怀孕1例

（六）新婚漏管和已婚育龄妇女错卡共有 8 例：

（七）流出人口孕妇检对象信息未登记1例：

（九）计生隐患共有24例：

二、督查建议

1、督查中暴露的问题，只是远远小于存在的问题，对督查（含督查前备案）问题，逐个进行认真剖析，逆向查找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时解决。

2、要举一反三，全面开展一次各项效果指标的，清理活动，不断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整体水平。

3、要进一步明确包组干部的责任，严格进行责任追究，认真兑现奖惩。

4、要强化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对流出人口、外嫁女、大龄男女青年，非婚同居、离丧偶人员等计生重点人群的管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